

葵青區議會  
康樂及文化委員會  
第四次會議記錄(二零零八／零九)

日期：二零零八年十月九日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葵青民政事務處會議室

出席者

梁偉文議員(主席)

潘小屏議員(副主席)

周奕希議員, BBS, JP

方 平議員

林翠玲議員

林紹輝議員

羅競成議員

李志強議員, MH

梁國華議員

梁玉鳳議員

盧慧蘭議員

雷可畏議員

潘志成議員

潘發林議員, BBS, MH

蘇開鵬議員, BBS, JP

鄧國綱議員, MH, JP

譚惠珍議員, MH

徐曉杰議員

王雪盈議員

黃耀聰議員

林慧貞女士

李玉娟女士

### 列席者

胡振華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文化事務高級經理(新界南)
盧秀華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葵青區副康樂事務經理(一)
蘇定律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葵青區副康樂事務經理(二)
胡偉光先生	葵青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主管(常務三)
陳偉豪先生(秘書)	葵青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四

### 缺席者

鄧淑明議員	(因事請假)
麥美娟議員	(因事請假)
梁子穎議員	(沒有請假)
尹兆堅議員	(沒有請假)
黃潤達議員	(沒有請假)
蔡雨龍先生	(沒有請假)
黃志坤先生, MH	(沒有請假)

## 開會詞

主席歡迎各位委員和政府部門代表出席會議。

2. 委員會一致通過鄧淑明議員、麥美娟議員的請假申請。
3. 秘書宣讀在場委員名單，包括：梁偉文議員、潘小屏議員、周奕希議員、方平議員、林紹輝議員、羅競成議員、李志強議員、梁國華議員、盧慧蘭議員、雷可畏議員、潘發林議員、鄧國綱議員、譚惠珍議員、王雪盈議員、黃耀聰議員、李玉娟女士、林慧貞女士。

## 通過康樂及文化委員會第三次會議記錄(二零零八／零九)

4. 雷可畏議員動議通過上述會議記錄，李志強議員和議，上述會議記錄獲委員會一致通過。

## 討論事項

就康文署在二零零八年七月至九月提供“免費使用康樂設施計劃”作出檢討報告及建議

---

(康樂及文化文件第 20 及 20a／2008-2009 號)

5. 周奕希議員的意見如下：
  - (i) 在“免費使用康樂設施計劃”實施期間，部分市民在訂場後缺席，令其他經常使用場地的市民不能如常地享用場地進行康體活動。
  - (ii) 很多市民希望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可延長免費期，或下調康體設施的收費。他指在計劃實施期間，很多市民前往各泳池，但在回復收費後，入場人數顯著減少，這顯示康文署的收費過高，希望康文署可作出檢討。
6. 林紹輝議員的意見如下：
  - (i) 他收到市民投訴在計劃實施期間，各場地很早便訂滿，但部分市民在訂場後缺席，造成浪費。他建議如康文署將來再推行類似計劃，應在預訂日期前一天聯絡訂場者，確定訂場者會否出席，以免浪費資源。

- (ii) 他認為有關計劃可吸引低收入家庭在暑假期間到泳池游泳，建議康文署在每年七月至九月期間下調泳池收費，以吸引市民多到泳池游泳，鍛鍊體魄。

7. 蘇定律先生的回應如下：

- (i) 為了響應北京奧運這項盛事，康文署首次推行為期長達三個月的“免費使用康體設施計劃”。
- (ii) 康文署在推行計劃前已考慮到市民訂場後缺席的情況。如訂場者在十分鐘後沒有出席，署方便會把場地安排給候補者。此措施亦已在非繁忙時段放寬，讓候補者即時補上。
- (iii) 現時在非繁忙時段，大部分設施均提供半價優惠予長者和學生，部分康樂場地亦會供各體育總會、學校、地區體育會，以及受資助的非政府組織免費使用。署方會不時就康樂設施收費政策作出檢討。

(林翠玲議員、梁玉鳳議員於下午二時三十八分到達。)

8. 梁玉鳳議員的意見如下：

- (i) 她對康文署並無就“免費使用康樂設施計劃”提交檢討報告表示不滿。
- (ii) 根據康文署提供的資料，在計劃推行後，葵盛泳池和青衣泳池的入場人數大幅增加了四至五倍，顯示部分市民是因為泳池收費而不使用泳池。
- (iii) 她建議在不影響人手及收費安排下，放寬讓更多團體在非繁忙時間免費使用場地，並建議在早上非繁忙時間設立一個兩至三小時的免費時段供長者使用，以鼓勵更多長者運動。
- (iv) 她希望康文署可慎重考慮上述建議。

(蘇開鵬議員於下午二時四十五分到達。徐曉杰議員於下午二時四十六分到達。)

9. 蘇定律先生的回應如下：

(i) 他請梁玉鳳議員於會後將建議納入“康樂場地免費使用計劃”的團體資料，以便向總部反映。

(ii) 現時長者已享有泳池半價優惠，他會向總部反映讓長者在早上非繁忙時段免費入場的建議。

康文署

10. 主席表示在暑假期間青衣泳池的使用量很高，市民對於可免費使用泳池感到很高興。他建議每年暑假開放泳池給學生和青少年免費使用，以吸引更多青少年游泳，希望地區辦事處把意見向總部反映。

康文署

11. 蘇定律先生的回應如下：

(i) 由於“免費使用康樂設施計劃”的檢討報告仍在擬備中，因此無法在是次會議向委員會提交，但署方會收集 18 區對計劃的意見。

(ii) 署方須就康樂設施的收費政策考慮很多因素，包括對民生的影響、服務性質、市民的負擔能力和接受程度，以及政府的財政狀況及政策目標等。他會把各議員的意見記錄在案，並向總部反映。

康文署

(會後註：康文署表示梁玉鳳議員於會後建議以社團條例註冊的團體納入康文署的“康樂場地免費使用計劃”內。地區辦事處已將議員的意見向總部反映。)

## 資料文件

###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就葵青區康樂體育活動及設施管理提交的工作匯報

(康樂及文化文件第 21 / 2008-2009 號)

12. 蘇定律先生簡介文件第 21 號。

13. 林紹輝議員表示康文署在設施管理方面表現不俗，但認為康文署不應忽視對面積較小的休憩處的管理。他希望該署可盡快跟進和宜合道休憩花園燈光不足和渠蓋損壞的問題。另一方面，有些長者在禁煙場所內吸煙，希望康文署加派人手巡查。

14. 盧秀華女士回應表示署方已要求建築署跟進和宜合道休憩花園內渠蓋和燈罩的問題。至於長者在禁煙場地吸煙，署方在日常巡查時會對吸煙的市民作出勸諭，而各場地也張貼了告示和橫額，提醒市民不准吸煙，署方會留意有關情況並加強宣傳。

15. 李志強議員表示除了吸煙問題外，也有市民攜犬進入美景花園附近的公園。他建議康文署在每一個公園和休憩處的出入口外設置大型而清晰的標誌，提醒市民不准攜犬進入和不准在場內吸煙。

16. 主席請康文署跟進上述事項。

康文署

17. 盧秀華女士回應表示署方已在公園門外懸掛橫額和張貼告示，提醒市民不准攜犬進入公園和不准在場地吸煙，署方在日常巡察時會對違規者作出勸諭，並繼續監察市民攜犬入內的情況。

18. 主席表示在房屋署執行票控行動前，很多長者在公共屋邨的非吸煙區吸煙，但在票控行動後，情況已大為改善。他建議康文署效法房屋署執行票控行動的做法，以收阻嚇作用。

19. 盧秀華女士表示由於康文署暫時並無票控吸煙人士的權力，因此檢控工作須由控煙辦跟進。若市民屢勸不改，署方會將個案轉介控煙辦跟進。

###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葵青區舉辦文化活動的工作匯報**

(康樂及文化文件第 22 / 2008-2009 號)

20. 胡振華先生簡介文件第 22 號。

21. 梁玉鳳議員詢問康文署會否考慮就免費文娛節目印製門票，供各地區團體派發，以加強宣傳。

22. 林紹輝議員建議康文署把活動的海報和通告分發給各屋邨辦事處和議員辦事處張貼，以吸引更多市民參與有關活動。

23. 胡振華先生回應表示各項免費節目均不需要門票入場，所有市民均可前往觀賞。

24. 梁玉鳳議員建議康文署印製入場券，以便長者可根據入場券上的時間出席，而入場券也具宣傳之效，可鼓勵更多市民參與活動。

25. 盧慧蘭議員認為大部分免費節目都在戶外舉行，收取門票可能會出現困難。她建議康文署在表演舉行前一星期，在場地附近張貼海報宣傳，效用會較派發門票為大。

26. 胡振華先生回應表示，現時署方已有印發活動海報到各議員辦事處，他會跟進海報數量不足的問題，亦會將加強節目宣傳和為免費節目印製入場券的意見向娛樂節目辦事處反映。

康文署

27. 李志強議員認為印製單張的建議不符合環保原則，並認為議員辦事處在有需要的情況下自行印製單張會較為合適。

28. 主席請胡振華先生留意上述意見。

康文署

29. 主席認為在葵盛西和青衣露天劇場舉行的表演節目入座數字未如理想，建議各區議員協助宣傳區內節目，並建議康文署增加資源在表演場地外圍及人流多的地方懸掛橫額，以加強宣傳。

30. 胡振華先生回應表示由於天雨關係，在葵盛西舉行的表演節目須改在商場內舉行，出席人數因而減少。至於宣傳方面，現時每項活動均會懸掛兩條宣傳橫額，分別在表演場地外和人流多的地方。他會把增加宣傳橫額的建議向娛樂事務辦事處反映。

康文署

31. 主席表示在長宏邨並無舉辦免費表演節目，建議康文署加強與該區區議員溝通。

康文署

(潘志成議員於下午三時零四分到達。)

## 報告事項

### 工作小組／指定組織工作報告

#### (a) 慶祝傳統節日及國慶工作小組

(康樂及文化文件第 23／2008-2009 號)

32. 梁玉鳳議員表示“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 59 周年葵青區文藝匯演”內容很精彩，但認為第一天表演的入場人數只有三百多人實在太少。她建議工作小組加強活動的宣傳，以吸引更多市民參與。

33. 羅競成議員回應表示該活動的門票主要是由葵青區文藝協進會負責派發，供各議員派發的門票較少，而第二場表演的入場數字已有改善。他表示工作小組會備悉有關意見。

34. 委員備悉文件第 23 號。

**(b) 特定節日工作小組**

(康樂及文化文件第 24 / 2008-2009 號)

35. 委員備悉文件第 24 號。

**(c) 運動及文化推廣工作小組**

(康樂及文化文件第 25 / 2008-2009 號)

36. 委員一致通過文件第 25 號所載列的工作計劃及財政預算。

**(d) 第二屆全港運動會工作小組**

(康樂及文化文件第 26 / 2008-2009 號)

37. 周奕希議員呼籲議員推薦各體育精英參與第二屆全港運動會葵青區選拔賽，讓葵青區再次在港運會爭取佳績。

38. 委員備悉文件第 26 號。

**其他事項**

39. 鄧國綱議員表示收到渣打馬拉松 2009 年一“十八區挑戰賽”的邀請函，該比賽須有最少一名區議員參加，他本人已決定參加，希望其他議員也踴躍參加本年度的比賽。

40. 主席請有興趣參加該比賽的議員向鄧國綱議員報名。

41. 李志強議員表示中國的三位太空人將會來港訪問，並詢問有關部門會否預留活動門票給各區區議員及區內團體。

42. 主席指示秘書把有關查詢轉交葵青民政事務處跟進。

43. 主席表示從報章得悉中國女排將於本年十月九日晚上在青衣體育館進行表演賽，並詢問該表演賽是否由康文署主辦。

葵青民政  
事務處

44. 盧秀華女士回應表示該活動是由香港排球總會主辦，康文署只為活動提供場地。

下次會議日期

45. 下次會議定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四日下午二時三十分舉行。

46. 餘無別事，會議於下午三時十一分結束。

葵青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